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FFLUENT PARTNERS HOLDINGS LIMITED

錢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66)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錢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29日有關(其中包括)收購(「收購事項」)一間目標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7月20日及2023年8月17日有關延遲寄發通函的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i)收購事項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詳情；(ii)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資料；及(iii)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通函(「通函」)預期將於2023年9月14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若干資料以供載入通函，故預期通函的寄發日期將延遲至2023年10月13日或之前。

承董事會命
錢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子堅

香港，2023年9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鄭子堅先生(主席)及張詩敏先生；非執行董事朱勇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兆強先生及常春雨先生。